

以下為周梁淑怡議員於 07 年 6 月 27 日就「長者貧窮」議案提出的修正案發言全文:

主席女士:

香港正面對人口老化的問題，相信大都很清楚，而伴隨人口老齡化而來的貧窮問題，就更值得大家的關注。

根據社署的最新數字，截至今年 5 月，長者綜援個案達 152,810 宗，高佔全港 293,952 個綜援個案總數的五成二；而 60 歲或以上綜援受助人數目為 187,075，佔全港 516,404 名總綜援受助人的三成六。還有不少只是靠每月領取數百元生果金過活，自力更生，也不願領取綜援的貧困老人。

而我也知到，不少老人家為了自食其力，不惜在街上執拾紙皮維生，甚至最近亦有報導，指一名駝背拾荒婦在「穿車罅」衝過對面馬路撿拾紙皮時，被車車死死的新聞，的確令人感到十分稀噓。最近甚至有報導指，新界西的屯門、元朗一帶，出現了「黑市拾荒者」集團，同拾荒的老人家等爭食，都令我們意識到不少老人家都是過着淒涼的晚景。

而推算到 2033 年，香港 65 歲以上的人口更會增至 27%，即大約每 4 個香港人之中就有 1 人是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年齡中位數也將上升到 49 歲。老年撫養比率，即每 1,000 名 15 至 64 歲人士和 65 歲及以上老年人口的比率，亦將由 2005 年的 164，上升至 2033 年的 428。

我列舉上面的種種數字和現象，無非都在說明一個事實，就是近年香港人口老化的問題確是越來越嚴重，社會的負擔亦可能會愈來愈嚴重。而立法會「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也留意到老人貧窮問題的嚴重性，最近完成「有關長者貧窮」的報告，並提出 25 建議，正是希望預防及紓緩長者貧窮的問題。

我本身也是小組委員會成員之一，也非常同意社會應該幫助老弱無依的長者。對於報告所提出的大部份建議，自由黨原則上都是支持的，例如報告書的 c) 項建議，把綜援養老計劃的適用範圍擴大至港外所有地方，而非目前般只限於廣東省及福建省，讓打算返鄉養老的老人家來說，不單方便，亦會更為安心。

又例如，建議簡化醫療收費減免的申請程序，以及把收費減免的適用範圍延展至中醫診治，我們也是同意的。因為，老人家一來病痛會多些，二來很多都較信賴及習慣於光顧中醫，這項建議正可切合長者的需要，並能減輕他們的醫療開支負擔。

不過，自由黨一向認為，面對人口老化及社會福利開支急劇增加問題，政府應該善用資源，幫助真正有需要的長者。因為如果我們不問需要，不問貧富，一律大派福利，便只會大大增加我們以至是下一代的負擔。也正是由於這個原因，自由黨對於報告當中 3 項建議實在難以同意，以下我會集中說一下自由黨不同意的幾個地方。

對於小組建議，有關檢討和放寬長者須以家庭為單位申請綜援的規定，自由黨對此並不同意，因為綜援一向是以家庭作為申請單位，而這本身就有互相照應的意味。要是作出改變，一來容易衍生濫用情況，二來亦會變相助長子女不供養父母的風氣，反而不利家庭和諧。但其實，正如我以上已列舉了一些數字，長者綜援類別是佔了整體綜援個案一半有多，可見有需要的長者，是不會被摒諸綜援的門外。

此外，報告的 t) 項，提及要檢討僱主根據強積金計劃，為僱員作出供款所得的累算權益，可用作抵銷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款額的安排，自由黨也是不同意的。因為僱主在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方面，為僱員作退休計劃供款的對沖機制已實施多年，一直運作良好。且現時運作的模式，正是當時的共識，亦是政府當初游說僱主加入強積金的重要理據。若現在貿然改變遊戲規則，即變相要僱主作出額外供款，一來會大大增加僱主負擔，二來也會對僱主極不公平。

對於報告中的 u) 項建議：考慮向長者提供全民退休保障，自由黨也並不同意。因為我們目前已有僱員和僱主一起供款的強積金，為 240 多萬名在職人士提供退休保障，若現時又要另搞一套，只會製造混亂。而且，當年大家就退休保障形式有過一番激烈的爭議，最終同意了實行今日的強積金計劃，沒採納全民退休保障計劃。當中亦考慮了公平性和對我們下一代會否造成沉重負擔的問題。

例如，「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提出不論貧富，毋須審查，給予所有年滿 65 歲的長者，每月 2,500 元或 3,000 元養老金。而且建議由全港 200 多萬打工仔，將自己一半強積金資產「貢獻」出來，成立全民退休保障，豈不是要他們貢獻自己的私產，替別人養老？試問各強積金的供款人，又會否認為這一方案對他們公道？要是在強積金以外另設一套退休金計劃，大家又能否承受得來呢？

主席女士，正如我在開首便提到，自由黨同意本港人口老化的問題已經十分嚴峻，而長者辛勤半生，為我們的社會作出了不少貢獻，到年老時自然應該受到充分照顧，特別是那些無法自給自足、缺少子女支援的長者，更須得到社會的幫助。而我們是支持按實際需要，向需要幫忙的長者盡量提供各項適切的協助和支援。所以，我們也同意來檢討綜援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發放的每月津貼是否足夠，好讓這批勞碌大半生，為香港默默作出貢獻的老人家，也可以安享晚年，不用再為生計而頻撲或煩惱。

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